关于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 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

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者"辅导机构") 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 以及《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 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辅导小组成员为王刚、蒋红亚、安勇、刘伟、朱先军、李红超、易智远、喻修平、李洋,其中保荐代表人王刚为辅导工作小组的组长。辅导小组成员均为民生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

本辅导期间,民生证券增派孙哲、王泽丰担任公司的辅导人员,新增辅导人员简历如下:

孙哲先生:现任民生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经济法硕士,拥有法律职业资格,具有数年投行工作经验,曾参与震裕科技(300953)首发上市、苏州市吴中城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宏达新材(002211)非公开发行股票、数源科技(000909)重大

资产重组等项目。

王泽丰先生:现任民生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金融硕士, 具有3年投行工作经验,参与了宏达新材(002211)非公开发行、 华明装备(002270)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

上述人员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其相关规定的要求,具备较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能够胜任山东绿霸的发行上市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限自2021年10月15日至本报告签署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主要采取以下方式:

- 1、持续跟进公司规范运作情况,查阅并收集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
- 2、主要以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专题研讨、实务操作指导等各种方式,对公司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了辅导培训;
-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辅导人员通过召开中介机 构协调会等方式予以解决。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 1、协助并督促山东绿霸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 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 2、协助并督促山东绿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 展计划;
- 3、协助并督促山东绿霸准确理解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 交易的界定标准,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明确关联方关系的 披露要求及关联交易的披露要求。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民生证券自进入辅导期进行尽职调查以来,针对发现的主要问题,向山东绿霸提出了整改建议,山东绿霸积极接受建议并制定整改方案,认真落实整改。本期辅导中,民生证券根据相关政策的更新和出台,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防范资金占用等方面的制度进行了更新,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相关的内控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截至本辅导期末,公司存在如下问题:

公司尚需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相关的制度。民生证券及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将督促公司尽快完善相关的制度。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辅导机构将按照既定的辅导计划和方案,持续履行辅导义务, 在下一辅导期内将继续推进全面尽职调查,开展相关的走访及访 谈工作,对公司财务和业务继续深入了解,对公司接受辅导人员 进行法律法规培训。

四、其他

由于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审计工作的项目团队已离开,并整体加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公 司决定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辅导工作提供审计服务。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山东绿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七期)》签章页)